行政检查公示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
| 1 | 行政相对人名称 | 四川省玻纤集团有限公司 |
| 2 | 被检查单位地址 | 罗江区万安镇景乐南路39号 |
| 3 | 行政相对人代码 |  |
| 4 | 法人代表姓名 | 杨万嘉 |
| 5 | 检查时间 | 2020年8月19日 |
| 6 | 检查人员姓名、  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| 杨传宝科长(川F031029)、张超副科长（川F031043） |
| 7 | 检查内容 | 1.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 2.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持证情况  3.设备设施安全情况  4.应急预案管理情况 |
| 8 | 检查发现的问题 | 1.应急演练档案不完善。  2.风险告知牌危险因素部分告知不准确。  3.特纤厂安全教育培训档案不完善。  4.维修室灯管接线不规范。  5.天然气配气站未实行专人管理，周围未设置围栏。  6.引丝车间通道、天然气配气站等区域安全警示标志不足。  7.液碱作业区巡查平台安全防护措施不足。 |
| 9 | 处置情况 | 请四川省玻纤集团有限公司及时整改以上问题，并将整改情况上报德阳市应急管理局。 |